

附件 2

现场确认所需材料清单及要求

一、所需材料清单

(一)《2025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报表》一份，经工作单位审核并盖章。

(二)《考试报名材料清单表》一份。

(三)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份。

(四)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。

1.2001 年以后取得的专科及以上学历需同时提供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;

2.对原不承认中等卫生专业学历的人员，需提供原毕业证和广西卫生厅核发的《原不承认中等卫生专业学历资格考试合格证》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;

3.首次报考的区外中专学历，需提供毕业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录取名册、毕业名册表等学籍证明材料。

(五)报考药(技)、护的初级(师)资格或中级资格者，报名条件中需具备初级(士)资格或初级(师)资格的，须提交相应资格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。

(六)报考护理学各专业的人员，需提供《护士执业证》原件及复印件一份。

(七)报考专业代码为 301 至 365 以及 392 专业的人员，需提供以下材料:

1.《医师资格证》原件及复印件一份;

2.《医师执业证》原件及复印件一份;

3.属于二级、三级公立医院(不含非卫生系统机构)和妇幼保健院的考生，须提供《广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基层工作考核

卡》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附件4）。符合免下基层开展服务人员范围的考生，需提供主管卫生行政部门审批的《广西医疗机构医师可不作要求到基层服务审批表》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附件5）。

（八）报名条件中对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有要求的，需提供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试合格证》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；

（九）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一线医务人员（2022年12月7日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前认定），提前一年申报参加考试的，须提供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与广西援鄂医疗队员情况确认表》。做出突出贡献、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，直接申报参加考试的，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十）转岗报考人员需提供从事现岗位专业工作满2年的情况说明；

（十一）在民（私）营医疗机构工作的考生，须提供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或《中医诊所备案证》的复印件一份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，其中报考药学和技术类职称的，还需提供单位工作证明。

（十二）资格审核需要考生补充的辅证材料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1. 请考生在办理现场确认前，将所需材料上传至“考生材料上传平台”（<https://nnwjw.examtec.cn/sign/>），确保所传材料完整、图片清晰。

2. 现场确认时请提供所需材料的纸质版，要求A4纸复印，按材料清单顺序进行排序。

3. 卫健局或医疗机构负责审核考生材料的真实性，审核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后在复印件上备注“与原件相符”，加盖公章或审核人签名。